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：2026-2027 年度平果市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编号BSZC2026-K3-230045-BSSZ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6-2027 年度平果市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项目编号：BSZC2026-K3-230045-BSSZ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桂川民族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769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68.7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桂川民族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4 日